

114(下)特教推行委員會第四次會議簽到簿

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3 日(星期三)下午 13 時30分

地點：西東會議室

出席人員：

序號	職稱	姓名	簽到
1	校長	許嘉政	許嘉政
2	執行秘書	徐瑜澄	徐瑜澄
3	教務主任	洪啟元	洪啟元
4	學務主任	林用正	
5	總務主任	鄭文實	鄭文實
6	教學組長	張美莉	
7	註冊組長	林湘芸	林湘芸
8	輔導組長	陳庭悅	
9	資料組長	郭柔敏	郭柔敏
10	一年級學年主任	江玉珮	江玉珮
11	二年級學年主任	劉宜玫	劉宜玫
12	三年級學年主任	許惠雯	許惠雯
13	四年級學年主任	黃久偉	黃久偉
14	五年級學年主任	余浚德	余浚德
15	六年級學年主任	黃品璇	黃品璇
16	特教老師	林家玉	林家玉
17	家長會代表	霍大偉	
18	身心障礙學生家長代表	史怡屏	
19	資賦優異學生家長代表	林俐伶	
20	身心障礙學生代表	潘禹彤	
21	資賦優異學生代表	劉翔睿	

114(下)特教推行委員會第四次會議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3日(星期三)下午 13 時30分

二、地點：西棟會議室

三、主席：許嘉政校長

四、出席：如簽到簿

紀錄：郭柔敏

五、主席致詞：

六、業務報告：

依據114年6月18日特推會通過提案「特殊需求學生障礙類別之適性導師編排原則」，適性導師的編排優先順序：

1. 以導師自願為優先。
2. 由資料組提出草案名單，學校進行協調。
3. 最後以抽籤方式決定。

本校115學年度一、三、五年級特殊需求學生如下：

序號	原班級	姓名	障礙類別	備註
1	新生	李○詮	疑似身障生	
2	2-1	蔣○豫	多重障礙(自閉、聽障)	申請助理員
3	2-2	徐○廷	自閉症	
4	2-4	曹○馨	智能障礙	申請助理員
5	4-1	陳○倫	學習障礙	
6	4-1	鍾○鉉	學習障礙	
7	4-2	施○祐	自閉症	申請助理員
8	4-3	林○浚	學習障礙	
9	4-3	陳○婷	學習障礙	
10	4-3	黃○翔	學習障礙	
11	4-4	郭○睿	自閉症	申請助理員
12	4-5	陳○成	學習障礙	
13	4-5	楊○廷	學習障礙	

七、前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編號	提案名稱	上次決議	執行情形	決議
1	「114學年度第2學期身心障礙學生未搭乘交通車」補助交通費申請	照案通過	已送件	☐ 繼續列管 ☒ 解除列管 ☐ 自行列管
2	本校教師助理員及學生助理員管考規定	照案通過	歸檔存查	☐ 繼續列管 ☒ 解除列管 ☐ 自行列管

八、討論提案：

【案由一】有關本校115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115年4月21日屏府教特字第11501001640號函文辦理。
- 二、特殊教育班課程規劃需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並送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
- 三、身心障礙學生資源班課程計畫如附件一，資優資源班課程計畫如附件二。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有關115學年度第1學期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申請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115年5月26日屏府教特字第1150140093號函文辦理。
- 二、經本校兩位特師評估，2-1蔣生、2-4曹生、4-4郭生及4-2施○祐有助理員需求，前3名學生為舊案，新案4-2施生為自閉症學生。

決議：照案通過

九、臨時動議：無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115.6.04